

证券代码：836514

证券简称：光华伟业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立新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1）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4）全体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依法履行监事的职责。

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19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8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规规定，监事会对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2-08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19日